

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碩/博畢業生學位考試&離校手續流程」

105 學年度 (含) 起入學之碩博士班學生需修習「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且通過考核。
【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修課網址為<http://ethics.nctu.edu.tw/>】

學生依學校規定在期限內上網申請學位考試
【學位考試系統<http://web.ndhu.edu.tw/StudentDegree/>】

學生將以下資料經由指導教授簽名後，送至系辦公室處理：

- * 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105 學年度(含)起入學學生提供)
- * 學位考試申請表及委員名冊 (由學位考試系統內下載)
- * 學位考試信封袋封面 (請連結至本系網頁，在表單下載處下載)
- * 考試委員資格認定標準表 (此表請參閱本系碩/博士班修業要點之學位考試提出)

上述紙本資料，敬請於學位考試前 7 個工作天送至系辦公室申請。

系辦公室準備好【學位考試資料袋】

學生將【學位考試資料袋】送至院辦公室給劉芳伶小姐準備學位考試委員經費核銷表

學生於學位考試前 1-2 天向院辦公室劉芳伶小姐領取【學位考試資料袋】

學位考試結束後，學位考試各項評分表、審定書、領據連同學位考試資料袋一併送回至院辦公室劉芳伶小姐處理學位考試經費核銷。

系辦公室將學生學位考試總成績單呈請主任核章後，送至本校註冊組登記成績

學生經由指導教授同意修改論文完畢後：

- * 向系辦公室領取【學位考試委員審定書】正本，呈請本系系主任親簽或核章。
- * 依本校圖書館規定進行畢業論文上傳與審核作業。(請上網連結至本校圖書資訊中心→圖書服務→碩博士論文→建檔說明)
- * 至本校「離校手續單一窗口」系統查詢校內各單位情況(例如：借物或欠費等)並填寫所需問卷。(網址：<http://sys.ndhu.edu.tw/AA/REG/single/login.aspx>)

學生本學期修課成績均已通過後，請先至系辦公室辦理離校手續時請繳交以下資料：

- * 畢業生離校手續單 (指導教授需簽章)，請至本校教務處網頁，表單下載處下載。
- * 畢業論文裝定版兩冊 (封面不需膠膜)

至所需單位辦理離校手續，結束